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转发市委统战部关于遴选 推荐我市留学人员加入广东留学人员联 谊会·广东欧美同学会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现将中共佛山市委统战部《关于遴选推荐我市留学人员加入广东留学人员联谊会·广东欧美同学会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所（处）发动符合条件的律师自愿参加，并于12月10日中午12:00前将《广东留学人员联谊会·广东欧美同学会会员申请表》发送至市律协电子邮箱：gdfs1x@126.com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中共佛山市委统战部《关于遴选推荐我市留学人员加入广东留学人员联谊会·广东欧美同学会的通知》（佛统战通[2015]21号）



（联系人：何家成，联系电话：83331760）
